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ZhengTong Auto Services Holdings Limited
中國正通汽車服務控股有限公司

(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28)

**延遲寄發涉及根據特別授權向股份獎勵計劃項下的關連人士
發行新股份的通函**

茲提述中國正通汽車服務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二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採納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計劃」)以及據其發行及授出股份，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六月十八日的相關澄清公告。除另有指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告所載，一份載有(其中包括)授出特別授權以及配發及發行關連獎授股份的進一步詳情、獨立董事委員會致獨立股東的意見函件、獨立財務顧問就授出特別授權與配發及發行關連獎授股份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的意見函件連同召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的通函(「通函」)，將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不超過該公告刊發後15個營業日(即二零二零年七月七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由於需要更多時間編製及落實載入通函的若干資料，預計通函的寄發日期將推遲至二零二零年七月三十一日或之前。

承董事會命
China ZhengTong Auto Services Holdings Limited
中國正通汽車服務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王木清

香港，二零二零年七月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王木清先生(主席)、王昆鵬先生、李著波先生及尹濤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天祐博士、曹彤博士和王丹丹女士。